

彭阳县2021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

2021年，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着力以提升财政资金绩效为主线，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手段，以评价结果应用为保障，不断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积极推进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一、加强组织，完善机制

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预算岗，具体负责绩效管理和评价等相关工作，在制度建设方面，我县先后制定印发了《彭阳县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彭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暂行）》《彭阳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关于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严把财政支出关口的通知》等制度，以县委政府、财政局文件印发了《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贯彻落实意见，2022年转发了《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指南》《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指南的通知》等文件，通过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改进了预算支出管理，提升了预算管理水平和单位支出责任，提高了公共服务质量。

二、全面推进，重点突破

1. 健全指标体系，完善信息化管理。

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组织预算单位积极开展了专项资金绩效自评 330821 万元。同时，我县组织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对彭阳县朝那路道路改造及高压电网下地工程、彭阳县新集乡初级中学教学楼及彭阳县悦龙山供热管网及换热站工程、区块三道路及给排水工程项目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5380 万元。对于评价结果，县财政局对应资金管理股室进行绩效结果复审，并将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一个参考因素。

2. 统筹推进，积极开展绩效评价。

(1) 绩效自评与重点项目评价同步推进。

2021 年，我县组织对城市维护费、县城绿化提升改造工程及 2019-2020 年三泰优质粮食工程、佳利源薯业“好粮油”工程等 6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8222 万元。

同时，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组织预算单位积极开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 111205 万元。组织预算单位开展县财政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项目和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革命老区专项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 276872 万元。对于单位自评的结果，县财政局对应资金管理股室进行绩效结果复审，并将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一个参考因素。

(2) 完善监督体系，绩效监控管理逐步推进。

绩效监控工作一直以来都是我县绩效管理工作的短板，今年以来，随着扶贫资金监管的要求的不断提高，我县结合扶贫资金

特殊性质，在一体化系统计划上报的项目库中即要求必须填报项目绩效，并由农业经建股进行审核。

我县制定印发了《彭阳县县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并按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以各月支出进度及年底支出进度为准进行通报和收回资金使用效益不高的财政资金。预算编制时对于预算执行进度较慢的部门、单位，压减特定类项目中业务经费支出。

（3）扎实开展 2021 年绩效管理工作。

按照“谁申请使用资金，谁编报绩效目标”，在部门预算编制时，一是部门整体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绩效目标同时上报，财政局各股室成立专门审核小组进行预算绩效目标会审。对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和可行性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对于绩效目标编制不合理的单位及项目，退回完善或对应核减相应预算安排。二是所有项目绩效目标在报人代会审议决议后，随部门预算同批复同公开。三是对于县级重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目前，已逐步开展了彭阳县孟塬乡红军长征“第十三大队宿营地旧址”保护及基础设施、彭阳县红河乡“中共红河支队旧址”保护及基础设施、宁夏彭阳县长征文化公园建设等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参考依据。